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7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 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永高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现将召开永高股份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1、大会届次：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此次大会依据 2014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予以召开。公司董事会确保本次大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大会召开日期和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8 月 8 日下午 14:00。

②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2014 年 8 月 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4 年 8 月 7 日下午 15:00 至 2014 年 8 月 8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大会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

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大会出席对象

(1) 截止2014年8月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埭西路2号公司总部二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张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卢彩芬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卢震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选举冀雄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 选举陈志国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6 选举翁业龙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选举钟永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陈信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王占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本议案中的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分别实行累计投票制。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7月1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告。

2、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1 选举杨松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2.2 选举陶金莎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本议案中的监事选举事项将采用累计投票制。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7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7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7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扫描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 5、登记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埭西路2号公司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6、登记时间：2014年8月6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程序具体如下：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8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票代码：362641 投票简称：永高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申报。具体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1.1	选举张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1.2	选举卢彩芬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1.3	选举卢震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1.4	选举冀雄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1.1.5	选举陈志国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1.1.6	选举翁业龙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1.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2.1	选举钟永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1.2.2	选举陈信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1.2.3	选举王占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议案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杨松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1
2.2	选举陶金莎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议案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00
议案4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00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选举票数，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具体如下：

议案1.1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

议案1.2选举独立董事3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

议案2选举股东代表监事2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

如在非独立董事选举中，股东在股权登记日持有 10,000股A股，则其有60000 (=10000股*应选6名非独立董事) 张选举票数，该选举票数可任意组合投给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累计投票不超过60000票），否则视为废票。

假定投给第1位候选人10000票，投票委托如下：

第一步：输入买入指令

第二步：输入证券代码362641

第三步：输入委托价格1.01元（议案一下的第1位候选人）

第四步：输入委托数量10000股

第五步：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④在议案3、议案4“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时，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 年8月7日下午15:00 至 2014 年8月8日下午15:00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免费申领）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只是买入价格变为2元，买入数量为大于1的整数。

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服务机构申请。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cai@cninfo.com.cn

业务咨询电话：0755-83239016/25918485/25918486

(4)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网络投票其他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

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

五、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票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6-84277186

传真号码：0576-84277383

联系人及其邮箱：陈志国zqb@yonggao.com

任燕清zqb@yonggao.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埭西路2号

邮政编码：318020

2、大会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备查文件及附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委托授权书（附件一）。

特此通知。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八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永高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议案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票数		
1.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张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卢彩芬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卢震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选举冀雄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	选举陈志国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6	选举翁业龙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1.2.1	选举钟永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陈信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王占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票数		
2.1	选举杨松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2	选举陶金莎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一、对议案 1、议案 2 表决时采取累积投票制。累积表决票数即每位股东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乘以本次股东大会应选举董事人数之积，即为该股东本次表决累积表决票数。具体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2) 选举独立董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3)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股东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但所分配票数的总和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数，否则该票作废。

二、议案3、议案4实行普通投票制，请股东在选定项目下打“√”。